

北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一、會議日期：113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一 上午 8 時 00 分— 8 時 40 分

二、地點：視聽教室

三、主席：游美雯

四、出席人員：蔡祥斌、李欣欣、林曉甄、陳威仁、蔡秀鳳、楊依軒、趙淑萍、陳瑾錚、洪瑞儒、陳星宇、許華軒、蕭雅婷、顏淑惠、黃綉紋、王淑蘋、偕哲誠、黃雅雯、楊世民、許能溪、余維恩

紀錄：陳威仁

五、主席致詞：

今天召開本學期末課發會，請業務單位報告，請各位委員就本學年之課程教學與學習進行評鑑，並對下學年各領域與彈性學習課程計畫及相關教學活動進行審議，並提出相關建議或意見。

六、業務單位報告：

請於本會中審議 113 學年度各領域與彈性學習課程計畫、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結果及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113 學年度校外教學計畫及 113 學年度作文教學等案由，並作成決議。

七、討論事項：

案由一：針對本校 113 學年度各領域與彈性學習課程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依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規範，審查本校 113 學年度普通班課程計畫，請依指標逐一檢核以下計畫內容。

1. 學校願景與課程總體架構
2. 領域課程
3. 彈性學習課程
4. 附件

決議：依說明事項辦理，於 113 年 6 月 17 日審議通過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並請各位老師依課程計畫規劃進行授課，如有異動，須再提出審議。

案由二：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及身心障類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含集中式特教班、分散式資源班、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如附件，提請討論。

辦法：依據 113 年 5 月 6 日府教特字第 111130167654 號函(身心障礙類)及 113 年 5 月 8 日府教特字第 1130172708 號函(資賦優異類)辦理。

說明：1. 為配合彰化縣實行特教新課綱，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主軸下，因應身心障礙學生之程度、能力及表現，調整課程及教學，以符合因應身心障礙學生需求。

2. 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及各班型特殊教育課程計畫，皆依照相關規定及學生需求完成計畫撰寫。

3. 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已先由本校特推會審議通過。

決議：於 113 年 6 月 17 日審議通過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實施計畫及身心障類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請老師依課程計畫規劃進行授課，如有異動，亦須再提出審議。

案由三：審議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辦法：依據 113 年 5 月 8 日府教特字第 1130172708 號函(資賦優異類)辦理。

說明：1. 審議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2. 審議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

決議：於 113 年 6 月 17 日審議通過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請老師依課程計畫規劃進行授課，如有異動，亦須再提出審議。

案由四：針對本校 112 學年度普通班及特殊教育班型各領域課程設計、教學活動及學生學習情形進行評鑑，並審議 113 學年度之課程評鑑計畫。

辦法：依據彰化縣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資料檢視說明會、113 年 5 月 6 日府教特字第 111130167654 號函(身心障礙類)及 113 年 5 月 8 日府教特字第 1130172708 號函(資賦優異類)辦理。

說明：1. 請檢視本學年度普通班及特殊教育班型各領域課程計畫與教學活動之實施，及學生的學習成效，依檢核表項目進行課程評鑑，並提出相關建議或意見。

2. 審查本校 113 學年度普通班課程評鑑計畫。

3. 身心障礙類班型含集中式特教班、分散式資源班、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

4. 資賦優異類為資優巡迴輔導班。

決議：依各項指標對本學年度各領域課程計畫、教學活動及學生學習成效等進行檢討，各項課程教學及學習成效評鑑結果良好，而在探究式教學及雙語教學之部分則可再強化，評鑑結果如附件。另依 12 年國教課綱於 113 年 6 月 17 日審議通過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

案由五：有關 112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結案事宜，及 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提請審議。

說明：1. 本校 112 學年度規劃之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皆已如期完成，請尚未上傳觀議課紀錄及省思之同仁於期限前完成，以便順利結案。

2. 配合十二年國教課綱之實施，訂定本校 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提請審議。

決議：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經審議通過，並請應進行公開授課活動之人員依計畫實行。

案由六：有關下學年作文教學篇數，提請審議。

說明：作文教學篇數每學期應有 4-6 篇，至少 4 篇為命題作文。

決議：訂定下學年作文教學篇數每學期 4 篇命題作文，一篇心得寫作或其他形式寫作練習，請依排定之時程如期完成。

案由七：針對 113 學年度一至六年級規劃之校外教學計畫進行討論，並於會中審議通過。

說明：各學年規劃之地點如下。

1. 一年級：古生物奇幻樂園古代昆蟲和史前恐龍生態遊覽。

2. 二年級：古生物奇幻樂園古代昆蟲和史前恐龍生態遊覽。

3. 三年級：麗寶樂園機械與動力原理應用體驗學習，及月眉糖廠糖業歷史巡禮。

4. 四年級：麗寶樂園機械與動力原理應用體驗學習，及月眉糖廠糖業歷史巡禮。

5. 五年級：小叮噹科學園區生活中的科學原理與應用體驗學習。

6. 六年級畢業教育參訪：奇美博物館歷史文物、藝文作品、自然標本等參觀導覽；十鼓文創園區糖業文化歷史巡禮及鼓樂藝術展演參觀；義大世界希臘建築風情參觀學習。

及表演藝術欣賞。

決議：審議通過，並請各班確實依計畫實施各項教學活動。

八、建議事項：無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教學組長：

教務主任：

校長：

會議記錄請出席人員簽核：

張華軒 蕭雅婷 林志明
何瑞儒 李欣怡 王明恩
張哲弘 楊右軒 蔡志鳳
黃維斌 趙淑萍
楊世凡 許能溪 陳星宇
陳瑾錚 曾哲誠 黃明也

北斗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簽到冊

實施日期：113/6/17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校長	游美英	家長委員會代表	游明恩
教務主任	游祥武	教師會代表	游能溪
學務主任	張哲弘	語文領域召集人	蕭雅婷
總務主任	李欣欣	數學領域召集人	游明恩
輔導主任	林曉烈	生活領域召集人	黃紹欽
教學組長	陳威仁	自然領域召集人	游明恩
特教組長	蔣志鳳	社會領域召集人	游明恩
一年級學年主任	楊依婷	藝文領域召集人	游明恩
二年級學年主任	趙淑萍	健體領域召集人	楊世民
三年級學年主任	陳瑾鋒	綜合領域召集人	游明恩
四年級學年主任	洪瑞儒	彈性課程召集人	李欣欣
五年級學年主任	陳星宇	特教領域召集人	蔣志鳳
六年級學年主任	游明恩		